

#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10月11日

## 文科教学质量提升专项行动

教育部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办公厅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部函

教督委办函〔2024〕10号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教育部办公厅 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教育部学位发展中心

## 二、加强统筹 按照属地化原则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要统筹考虑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口分布、城镇化进程、教育基础、办学条件、办学特色等因素，科学制定和调整学校布局规划，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

要统筹考虑城乡教育协调发展，加大农村教育投入，改善农村办学条件，提高农村教育质量，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要统筹考虑不同层次、不同类型教育协调发展，优化教育结构，提高教育质量和效益，促进教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要统筹考虑教育公平问题，加大教育扶贫力度，改善贫困地区办学条件，提高贫困地区教育水平，促进教育公平。

要统筹考虑教育体制机制改革，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完善教育管理体制，提高教育治理能力和水平。

要统筹考虑教育对外开放，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提高我国教育国际化水平。

要统筹考虑教育信息化建设，加大教育信息化投入，提高教育信息化水平，促进教育现代化。

要统筹考虑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加大教育人才队伍建设力度，提高教育人才队伍素质，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要统筹考虑教育经费投入，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力度，提高教育经费投入水平，保障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

要统筹考虑教育督导评估，完善教育督导评估体系，提高教育督导评估水平，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要统筹考虑教育宣传舆论引导，加大教育宣传舆论引导力度，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教育的良好氛围。

报告、本省（区、市）域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封面盖学校公章）、本省（区、市）域内普通高等学校本科  
教学质量报告发布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3）报我办。只需材  
料 WORD 版电子文档和纸质材料扫描件 PDF 文档。

联系人和电话：赵常林，010-66097825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 37 号

邮政编码：100816

电子邮箱：moepgc@163.com

附件：1. 普通高等学校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  
告基本要求

2. 普通高等学校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  
告支撑数据目录

3. 普通高等学校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  
告发布情况汇总表



## 附件 1

# 普通高等学校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基本要求

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应根据各自地域、不同类型学校的办学特点，在充分分析和认真总结提炼的基础上，**紧扣本科教学工作，分析教学基本状态，突出教学改革亮点，**形成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全面展示本科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状况。**

## 一、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内容要求

(一) 本科教育基本情况。包括本科人才培养目标及服务面向、本科专业设置情况、各类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情况以及

2019-2020 学年本科教育主要工作成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等。报告应全面反映学校本科教育办学成效，重点突出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教学改革、创新创业教育、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师资队伍、质量保障体系、学风建设、学生发展、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成效。

(二) 本科教育主要成效。重点围绕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教学改革、创新创业教育、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师资队伍、质量保障体系、学风建设、学生发展、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成效，结合学校本科教育办学实际，深入分析本科教育办学成效，重点突出人才培养质量提升、教学改革、创新创业教育、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实践教学、师资队伍、质量保障体系、学风建设、学生发展、社会服务等方面的工作成效。

(四) 专业培养能力。展示本科专业培养能力和发展水平，主要描述专业概况，突出特色、优势、问题及困难等

(二) 一级标题：黑体小三顶左，单倍行距。

(三) 二级标题：黑体四号顶左，单倍行距。

(四) 三级标题：黑体五号顶左，单倍行距。

(五) 段落文字：宋体小四，两端对齐书写，段落首行左缩进2个汉字符，行距20磅。

(六) 表格：表名置于表的上方，宋体五号居中，表格内文字为宋体，大小根据表的内容适当调整。

## 支撑数据目录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2. 教师数量及结构（全校及分专业）
3. 专业设置情况（全校本科专业总数、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以及当年新增专业、停招专业名单）
4. 生师比（全校及分专业）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01 2019 年新增本科专业目录及新增专业

02 专业目录

03 专业设置：本专业新增专业

04 新增本科专业目录及当年新增专业目录

05 新增本科专业目录及新增专业目录

06 新增本科专业目录及新增专业目录

07 新增本科专业目录及新增专业目录

08 新增专业

09 新增专业

10 新增专业

11 新增专业

12 新增专业





物专业教学的教师不得在专业上重复计算。对于按专业招生或未将教师分到专业的学校专业，分专业生师比暂时按照所在专业类生师比计。专业类生师比=专业类中所有专业

二、网络服务支出(302) (不

三、

一、

二、

三、

四、

